

新北市永和區和平街 36 號

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計畫案

會議紀錄

時間	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30 日，上午 11 點
開會人員	詳簽到簿
<p>簡報大綱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整建維護認識。2. 適用範圍及對象。3. 申請程序。4. 電梯特快車補助申請程序。5. 公寓電梯增設說明。6. 公寓增設電梯成功案例。7. Q&A。 <p>簡報內容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整建維護認識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法令依據〈都市更新條例〉：依據都市更新條例所定程序，在都市計畫範圍內實施之都市改造方案。(2)整建：建築物之改建及修建或充實設備，15 年以上老舊建物，結構尚堪良好，重建整合不易，社區期待不同，提升建物機能。2. 適用範圍及對象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法令依據〈新北市政府辦理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補助要點〉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A. 為改善市容，強化居住安全及提升高齡者與行動不便者生活便利性，推動項目如下： 公寓電梯增設：經費補助、程序簡化、貼心預審。B. 補助範圍： 位於都市計畫範圍內之合法建築物，其屋齡達 15 年以上且符合下列規定：4、5 層樓集合住宅增設昇降設備。C. 補助對象說明。D. 補助額度說明。E. 一般地區、策略地區、違建處理補助或酌減補貼額度說明。(2) 補助對象說明。(3) 補助額度說明。(4) 一般地區、策略地區、違建處理補助或酌減補貼額度說明。3. 申請程序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經費補助、簡化程序、貼心預審、電梯特快車方案。(2)一般申請程序作業流程解說。(3)電梯特快車補助申請程序解說。(4)公寓增設電梯說明。4. 公寓增設電梯成功案例。5. Q&A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老舊公寓增設電梯，現有空地需要符合什麼條件？說明。(2)請問申請核准補助案是否還是要申請建照？增設電梯是申請變更使用執照或雜項執照？說明。(3)不予補助之情況說明。(4)同意書格式可自行設計還是有既定格式？說明。(5)申請人及與會人員現場提出問題，建築師回應說明6. 電梯產業優選團隊介紹。	

※僅供作為「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輔導暨示範街道評估計畫」申請使用，不另做其他用途。